

幽
默
解

邵
洵
美
選

論語叢書

國

策

解

時代圖書公司印行

幽 默 解

民國二十五年十一月初版

實 價 四 角

邵 洵 美 選

上海霞飛路

上海時代圖書公司發行

二 四 〇 號

有 所 權 版

幽默解

目錄

幽默的來踪與去跡（邵洵美）	一
徵譯散文並提倡『幽默』（林玉堂）	一〇
幽默雜話（林玉堂）	一四
論幽默（林語堂）	二三
論幽默（周谷城）	四五
談幽默（王鵬皋）	五五
論幽默的效果（錢仁康）	六八
幽默辨（陳叔華）	八五
幽默論（徐訏）	九五

一位真正的幽默作家（邵洵美）	一〇一
論幽默（汗倜然）	一九
「笑」之社會的性質與幽默藝術（徐懋庸）	一九
我們需要健康的笑（小羊）	一二
MARIE氏幽默論抄（郁達夫）	一四八
「論語一年」（魯迅）	一五五
「幽默」與「語妙」之討論（李青崖） 林語堂	一六二
我之幽默解（朱孝莊）	一六七
幽默真諦（邵洵美）	一七〇

幽默的來蹤與去跡

邵洵美

你說，要知道『幽默』的來蹤與去跡，祇要看一本書。我問是什麼書，你不肯告訴我。你說，這是一本天書，得到了可以神通廣大；參考着牠，半編半譯，至少可以寫一二十篇文章！要是把書名對我說了，你的文章就沒有去路。我雖然竭力對你辯明，說以前論語裏有許多抄錄的隨筆，即使註明了出處，我們還是一般採用。可是你總不肯放心。

你說，參考了外國書，半編半譯，寫起大文章來，可以不落痕跡。這是一個老法子，有許多學者都靠此成名。聰明的，專門覓求海外孤本，所以絕少有人告發。『幽默』也一樣，外國有取用不竭的關於這方面的書籍。

你說，要講到『幽默』的來蹤，更應當在外國書上去找。雖然我國古時候的孔子已能『莞爾而笑』，但是『會心的微笑』却究竟是林語堂打外洋帶來的。

看來「幽默」的起源，比藝術的起源還要早。追溯起來，人類在未能說話以前，便有「幽默」的存在。我們可以想像到我們多少代以前的老祖宗，除了有一副比較複雜的頭腦，他們互相溝通意見的工具，不見得比獼猴高明多少。他爲了搶隻野兔子，也許把同類用大樹枝一擊打昏了，接着便撕他的手，剝他的皮，留作當天全家的飯糧，等到用石頭把他的頭顱打碎預備品嚐腦子的時候，各的一聲忽然引起了滿懷的得意，於是便喊出「哈哈」來。這一個「哈哈」大概便是最初的「幽默」了。

「幽默」雖然跟着文明一同進化，「哈哈」的作用雖然也因着人類的智識而改變；但是這種古意的「哈哈」，有時也會自然地流露出來。說來正所謂是「江山易改，本性難移」了。我雖然沒有親身上過戰場，但是在電影裏時常看到有前線的狀況，衝鋒令下，前陣的兵士舉起鎗來開步，口裏都會喊出和「哈哈」相像的聲音。再有一般殺「反革命」的，他們在刀起頭落，或是鎗發人倒的時候，我想他們也一定會打起「哈哈」來的。再譬如我們在馬路上看見黃包

車翻身，車夫和車上人雖然齊身倒地，或竟骨斷皮破，但是觀衆却都會「哈哈」連聲。這種的「幽默」，我名之曰「復古」。

近代的「幽默」當然趣味要高得多，但是原始的「幽默」決不便因此絕跡。再說到初期的「幽默」，從上面所舉的例子，我們可以知道，牠是和「動作」有最密切的關係的。這當然是因爲文字及圖畫還沒有發明的緣故。同時，我們又可以說，人類誕生後第一種的教育一定是「幽默」。不見古今做父母的，在嬰孩落地以後，便早晚設法去教他學笑；甚至呵他的癢處，弄得他無可奈何地格格作聲。這種「幽默」便是「動作」的。

至於文字圖畫的「幽默」，當然是在文字圖畫發達了以後。譬如我們看見別字可笑；但是若能了解別字的可笑，却先須認識了別的字才行。再譬如我們看見漫畫有趣，但是漫畫的有趣是因爲有不漫的畫做了前驅。否則鼻子比手脚更長的畫，人面獸身的畫，野蠻人已經會試技；我想他們決不會說這是滑稽畫或是漫畫的。

所以「幽默」是一天比一天難了，往昔是祇要你能動作便能欣賞或表演；現在是非有相當學問便不能了解了。牠也一天比一天深了，往昔是得意的狂笑；而現在則是會心的微笑：得意則自然形於顏色，而會心則還須保持某一種氣度。到了英國人所謂的「幽默」（即是論語中所三申五令，千方百計解釋，而仍舊模模糊糊的那種「幽默」），真是既幽且默，離「哈哈」益遠，有時簡直有一種感傷的成分了。

原來嚴格地講起來，「幽默」乃是最純粹的藝術，牠應當是十二分客觀的；牠對於人生雖然結果親近，但是所站的地位是有着一定的距離的。站得遠了，觀察便更來得完全，其所顯示的人生便也更來得真切。在這個世界裏已是無怨無仇，一切事似乎已經看穿：像是老年的回憶，癥痕依然，但已不再創痛；更像是死後的回憶，關於人間恩怨利祿，已無所關心。所以「幽默」得了最高的境界，好像參禪已經入悟，回歸天真了。

試想像兩個鬼偶然在一個星月皎潔的夜間，在田岸上遇見，我們可以聽到

後面這樣一段談話：

甲：噫，你不是史貴嗎？

乙：對呀，真巧會碰見你，葉思頤先生。

甲：哈哈，好久不見了，你倒還是這個模樣。

乙：倒不是，你也正和我們分別的那年一樣丰采，

甲：事情真不能提，一別已經一百多年了。

乙：哈哈，我時常想起當年的事情，一個人總覺得好笑。

甲：你也還記得嗎？

乙：那裏會忘掉，那天你的神氣多有趣。

甲：哈哈，你的神氣那裏不有趣；喝醉了酒，拿了枝手鎗，混身發抖。

乙：可是你就嚇得那種樣子。

甲：你真是主意打定了，我怎麼求你，你也不肯放鬆；不等我解釋充

分，就對準了我一鎗。

乙：解釋本來沒用了，我早已拿到了許多證據。

甲：我以為那天捉奸，還是人家報了信，你才知道我們有那回事。

乙：天下那裏有那樣糊塗的人，你死了，可嚇壞了那個女人。

甲：不錯，你的夫人看我讓你打死了怎麼樣。

乙：她昏過去了。

甲：她醒來以後怎麼樣呢？

乙：醒來以後嗎？她當然看見我也已經自殺了躺在血裏了。

甲：哈哈，真是難爲了她。以後呢？

乙：以後我讓人家抬了出去，我就知道了。

甲：事情真是想不到，幾時想個法子去找到了她談談。

乙：是呀，那一定很有趣，再見吧。

甲：再見吧。

你看這種談話，多少幽默。人世間是決沒有這樣豁達的言論的。妙處就在他們已經不再讓一切人間所留戀的東西來束縛了。這是最上乘的『幽默』。

所以『幽默』也要看環境，牠的確也有國界的限制。法國人的『幽默』和美國人的不同，美國人的和英國人的不同，英國人的和中國人的不同。事實上英國人的和中國人的倒還相近；所以論語能受一般人的歡喜。祇可惜中國人處處愛談禮教，文心雕龍竟然也說出『會義適時，頗益諷誡。空戲滑稽，德音大壞。』譬如詩經裏一首極幽默的詩，碩人，却也讓人把牠加了註解，弄得不倫不類了。碩人詩四章：

碩人其碩，衣錦褰衣；齊侯之子，衛侯之妻，東宮之妹，邢侯之姨。

譚公維私；

手如柔荑，膚如凝脂，領如蝤蛸，齒如瓠犀，螭首蛾眉，巧笑倩兮，美目盼兮。

碩人敖敖，說于農郊。四牡有騶，朱幘鑣鑣，翟弗以朝。大夫夙退，

無使君勞。

河水洋洋，北流活活，施罟噉噉，鱣鮪發發，葭莢揭揭，庶姜孽孽，庶士有暵。

明明一方面盛讚莊姜之美，一方面誇張環境的華艷，一方面叫大家不要害得人主辜負良辰。註釋者也明知是「……故謂諸大夫朝於君者宜早退，無使君勞於政事，不得與夫人相親，」但是他後面偏要加一句「而歎今之不然也」，弄得多麼乏味！

這也怪不得他，或者這是我國的國民性也說不定！每篇小文章，總喜歡要含有大意義。所以論語雖然一再說明「幽默」的態度，但是即連林語堂也不少所謂「譎辭飾說，抑止昏暴」的文字，無心中自擬於淳于，宋玉之輩，大有愛國不敢後人的樣子。

因為處處要「微言大義」，於是範圍便顯得狹窄，而羣患「幽默」之不得長久了，這仍是脫不了用文字作宣傳工具一羣人的見解，可以魯迅為例（見論

語一年）。所以假使我們不把「幽默」的真正意義認清，牠的運命的確會有危險。

你說到這裏便不講下去了。你說：『幽默』的來踪已明；牠的去跡便有兩個可能：一個是大家了解了牠的『人生價值』，牠便得以永生；一個是讓有志之士『曉以大義』，牠於是便壽終正寢。

徵譯散文并提倡「幽默」

林玉堂

(上略)我早就想要做一篇論「幽默」(Humour)的文，講中國文學史上及今日文學界的一個最大缺憾。(「幽默」或作「談摹」，略近德法文音。)素來中國人雖富于「談摹」，而于文學上不知道來運用他及欣賞他。于是「正經話」與「笑話」遂截然分徑而走：正經話太正經，不正經話太無體統。不是很莊重的講什麼道德仁義治國平天下的道理(這個毛病中國很古的，所以詩有毛序，韓序，申培詩說，而左傳文中便出了一位道學先生——劉歆)，便是完全反過來講什麼妖異淫穢不堪的話(這個毛病在中國也是很古的，所以有雜事祕辛，飛燕外傳，漢武帝內傳等等屈指不可勝數的傑作)。因為仁義道德講的太莊嚴，太寒氣迫人，理性哲學的交椅坐的太不舒服，有時候就不免得脫下假面具來使受抑制的「自然人」出來消遣消遣，以免神經登時枯骸，或是變態。

這實是「自然」替道學先生預防瘋狂的法子，而道學先生不自覺。所以今日上海三馬路及北京東安市場能夠有什麼黑幕大觀，中國五千年祕史，婦女百面觀，九尾龜等等之盛行于世；所以某報之「俱樂部」除了「三河縣的老媽」，「公寓中之生活」，「廁所里的婚姻問題」，「新文化之狗男女」，「同床共宿」一種題目以外，便無所以爲俱樂部之資料；所以幾十歲老翁無肉欲可言之「吳吾」除去「雜事還須納祕辛」以外便無法以資消遣。換過來說，拿起西人魯姆士的一本心理學或是 F.C.S. Schiller's Humanism 講學理叢書，雖無肉欲可言之六十歲老翁，也未嘗不可以借作一種最高尚的精神消遣。說來說去，還是我們中國人吃虧，其原因乃西洋講學理的書常可以帶說一兩句不相干的笑話，此笑話不是彼笑話，不是三河縣老媽的笑話，乃是「幽默」。（「幽默」是什麼東西，讓我在此地神祕一點兒別說穿了妙。）我們應該提倡，在高談學理的書中或是大主筆的社論中，不妨夾些不關緊要的玩意兒的話，以免生活太乾燥無聊。這句話懂的人（識者）一讀就懂，不懂的人打一百下手心也還是不知其所

言爲何物。所以從前陳獨秀大肆其銳利之筆鋒痛詆幾位老先生們，從一方面看起來，我也以爲是他欠『幽默』（impotence of humour）。我們只須笑，何必焦急？近來做雜感欄文章的幾位先生好的多了，然而用別號小品文字終覺得有點兒不希奇。若是以『魯迅』來說些笑話，那是中國本有的慣例。若是以堂堂北大教授周先生來替社會開點雅緻的玩笑，那才合于西洋『幽默』的身格（幽默不是怎樣卑鄙的，說他也不是丟臉的事）。若是做細膩可愛罵人有步驟的只是『○然』『○生』，那是無可無不可的，若是有一位周作人先生不屑說些不相干的話來估晨報副刊的篇幅，我才承認新文學受過了西方化，因爲有這個觀念常在我心頭，所以今天早上看見東方時報英文第一面有一段文論南池子路旁一個露天的拴馬的地方，替這馬做了一個很不知的文章，又給他照了五個影片，加以記者極有趣的按語，臨時觸着我的意念，以爲這種『不大正經』的勾當在中文報上主筆先生們一定是『不屑幹』的。其中英文又極好，又可以拿來做說不正經話不必丟臉的例，及如何可以使我們的生活不太乾燥無聊的例，所